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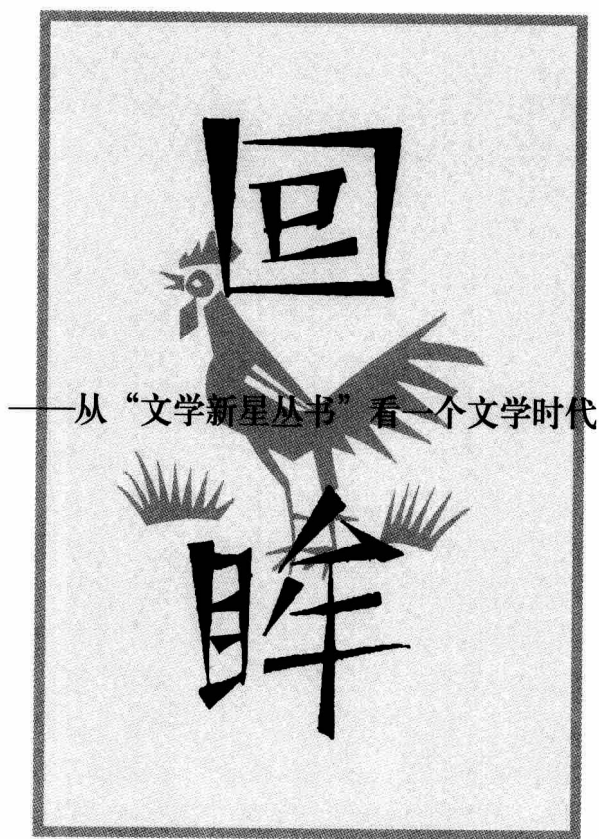
回

——从“文学新星丛书”看一个文学时代

眸

作家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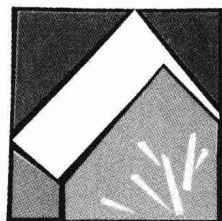
下



作家出版社

北极村童话

迟子建



迟子建

北极村童话



迟子建画像

裘大力 作

迟子建 女，一九六四年生于北极村——漠河。童年在黑龙江畔度过。那里有她善良的外祖母，有她夏季时流连忘返的菜团和隆冬时在雪野上飞驰的马爬犁……这些成了她以后创作的主要倾向。

一九八三年开始小说创作，一九八五年发表作品。她崇尚悲剧，但并不喜欢为悲剧而流泪。她认为无论生活还是文学，面对的往往是失败的命运。即便如此，还是要在生活中尽可能地去寻找诗情画意。于是她喜欢旅游、喜欢听音乐、喜欢跳舞、喜欢吃零食、喜欢月儿朦胧的夏夜……她这样过得很愉快。

目 录



迟
子
建
·
北
极
村
童
话

序 曾镇南

沉睡的大固其固

北极村童话

北国一片苍茫

鱼 骨

乞 巧

初春大迁徙

葫芦街头唱晚

支 客

白雪国里的香枕

到处人间烟火

吉亚大叔和他的墓场

在低洼处

苦 婆

序

曾镇南

来自漠河北极村的青年作家迟子建，几乎是悄悄地走入文坛的。可能还有很多读者对她感到陌生，就像对她的家乡漠河北极村感到陌生一样。但是，只要你读了她的《北极村童话》、《沉睡的大固其固》，你一定会喜欢上她的小说，注意起这个作者来的——我就是这样渐渐地成了她的忠实的读者。事实上，现在迟子建的小说，正像林子里雨后的蘑菇一样，不断地冒了出来，成了水灵灵、毛茸茸的一片啦。知道迟子建，并被她的小说吸引的读者也越来越多了。我从心里为她感到高兴。

迟子建生于一九六四年。这个年头前后出生的青年作家，现在在文坛上似乎成了引人注目的新进的一群。他们年轻得令人羡慕，“文革”呀、插队呀之于他们，只留下一点童年印象。驱动他们拿起笔来写作的，不再是带着触目的政治刻痕的那种动乱年月留下的创伤，积郁和愤懑，而是更加自然、更加多样、更带地域特征的生活的呼唤。一个由他们的诸多前行者冲荡而成的前所未有的个性主义高扬的文学时代，又使他们在文思文体上更富于彼此独立的个人特征，以至于评论家们很难用一个类似“知青作家群”那样的名目来概括他们。

迟子建在这一群青年作家中，大约要算气质最为清纯爽朗、文思最具浪漫情调、取材最有地域特色的一位了。她真的是一个纯朴而又慧黠、深情而又多梦的森林里来的孩子。

读迟子建的小说，你不能不了解生她养她的那一片北国水土。虽然



她现在已经开始在小说取材上作新的开拓，但是，迄今而论，她的笔，还是在触摸到北极村一带的生活时才最有灵气。“山川钟神秀”，这句古话大约是有些道理的。迟子建的文学才华，几乎是附着在北极村的林子、菜园、江畔，木刻楞、马爬犁……上面的。她生养于斯、魂系于斯、歌吟于斯。她的那些写得最有感情、最有韵味、最有辞采的小说，都是这片北国水土的结晶。

然而，如果以为迟子建的小说只是以北国极地的特殊风情取胜，那却是不全面的。风情毕竟只是表面的、容易引起新异感的东西；而风情浸润着的人生形态和风情掩映着的人生几微，才是迟子建小说内在的、引发人们久久萦思的东西。迟子建对北国极地的乡民们有着亲热的感情和熟稔的了解，她吟唱的，是自己的父老兄弟们淳朴、忧郁、刚健的人生之歌。

迟子建有一篇小说题为《到处人间烟火》。小说在极地年夜的浓重氛围中，把一个残缺的家庭中三代人不同的生存状态和心理状貌交织交叉地写出。平缓的生活节律，掩不住人生幽昧处激情的迸射。有些暗澹的人间烟火里，被抑压的生命仍然吐射出令人欣悦的爱的光芒。——这篇小说的情调和标题，似乎可以作为迟子建笔下的北极村风情画的代表：即使在极地之侧，在大兴安岭的深处，生活也不像外人想象的那样荒寂，人生也不像外人想象的那样枯索。到处都有人间烟火，到处都有人民的生息劳动、喜怒哀乐。迟子建深情凝眸于这人间烟火，任自己的艺术想象力在乡亲们的房舍、菜园、街巷之间穿行。她的小说，在轻灵的笔触中，渗透着特别浓郁的人间性。

迟子建善于以一个孩子的眼光，去看取一段极地山乡的日常生活，去描写她所闻见、所交往的大人们的命运，不着痕迹地织出独特的人间烟火图卷——她最早产生影响的作品《沉睡的大固其固》、《北极村童话》和她最近颇受激赏的小说《北国一片苍茫》、《鱼骨》、《葫芦街头唱晚》，都采取了这样的艺术结构。这样的艺术结构，最宜于迟子建调动她童年的记忆珍藏，也最宜于施展迟子建擅长的散文笔调。

《沉睡的大固其固》以媪高娘和孙女楠楠相依为命的生活为中心，又织入了神秘的魏疯子和尴尬的刘合适的故事，使不同色彩的人生笼罩在



同一种沉睡中又有骚动的生活氛围里。在这里，楠楠那敏感、纯真的童心所感受到的小镇的沉睡感和憋闷感，主要是通过她所看到的大人们的灰暗的、甚至有些畸形的生活和命运来表现的。媪高娘的迷信，魏疯子的发疯，刘合适的孤立，这些使人感到忧郁的故事，把古老习俗的落后、生存斗争的灾厄、社会动乱的阴影，杂糅在一起，形成对心灵沉重的压抑。然而，这沉重中又有生的挣扎的顽强意志透出。媪高娘对孩子，对全镇人、对一切生灵的爱是那样的温暖而又执拗，几乎是渗透进了她所有的落后、迷信的心理深处。而魏疯子捏死老鼠的狠劲和怪叫，不也是他痛恨生活中的灾厄的心理之变态发泄吗？受到孤立的刘合适竟像孩子一样呜呜痛哭，他的哭声不正是他向乡亲们要求重新加入小镇生活的吁请吗？这一切，把一种极地乡民对生活的热爱和执著传递给我们，使小说结尾处楠楠对大马哈鱼生活史的感悟落到了实处：小镇的一切逝去的大人像鳞片被河石磨掉死于滩头的大马哈鱼，而小镇的爱唱爱跳爱新鲜爱热闹的孩子则像即将游入黑龙江的小马哈鱼，它们将告别沉睡的大固其固，涌向喧腾的大江大海，开辟出生活的新境。生活之流就这样带着沉睡的神态缓缓涌来，带着苏醒的活力滔滔远去。这个老人和孩子们组成的小镇，终归是属于孩子们的——这样一种感悟与其说是属于娇憨调皮的十岁小姑娘楠楠的，不如说是属于作家自己的。作家把楠楠朦胧的想望理性化了，这里显出了某种生硬。然而正是这一束理性的强光，照亮了全篇，并给小说一个充满诗意的、童话般的收束。

较之《沉睡的大固其固》，《北极村童话》是迟子建写得更为自然洒脱、更富有情致韵味、更深沉隽永的佳作。这是作家的童心里流出的苦涩而清香的歌。如果说，《沉睡的大固其固》里以第三人称出现的楠楠，只是小镇人生舞台下的一个小观众，她的活动并没有和大人们的事情连成一气；那么，叫《北极村童话》中以第一人称出现的迎灯（这个名字就是作家真实的小名），却像一枚活泼跳动的小梭子，在姥姥家和老苏联家之间跳来跳去，把大人们的事和童心的寂寞、欢乐、希望、眷恋织成了一体，这篇小说是一个自由地、无拘束地嬉闹的孩子和充满禁忌和阴影的、她还不理解的人生发生最初的接触的心灵实录。它既是一串纯净透明、灿然如银的童心所记忆、所歌唱的北极村谣曲，又是一幅层次分



明、浓淡相宜、境界深远的北极村人间烟火图。前者的轻灵和后者的凝重结合在一起，使这篇童话兼具浪漫的抒情性和现实的人间性。

小说最意味的内容，是一个率真的孩子所眼见、所感受到的极地之侧的“文革”阴影，这是笼罩在那个时期北极村的人间烟火之上的。姥爷藏西瓜子的小匣子里，秘藏着被迫害的大舅死亡的消息。为了守住这个只瞒着姥姥的秘密，姥爷、小舅、小姨的举止和眼神都变得那么怪异。连懂事的小迎灯，也担心着自己在梦中叫出了大舅的小名。……这个没有展开，也不需要展开的人生悲剧，在那个时代是太普通太平淡了，然而它仍然能够给童心以特殊的强烈的刺激。迟子建并不长于对“文革”进行政治性、历史性的批判和剖析，她所写出的，只是一点孩子所不理解的当时生活中的疑团，这疑团变成了童心中的阴影。对于今天的读者来说，他们完全可以用自己的生活经验，去补充这阴影中若隐若现的那些摧残生命、扭曲人性的故事。

对于迎灯来说，姥爷的秘密，还只是影影绰绰的灾难；猴姥的不幸，毕竟是遥远的历史造成的罪孽；只有她自己结识的奶奶——孤独、穷苦、慈祥、善良的老苏联的命运，才是时时刻刻牵扯着她柔嫩心肠的一双神秘的无情的手。老苏联的形象写得极好，是迟子建笔下经常出现的老人形象中写得最传神的一位。这不单是因为她形貌、衣着上的异国情调，也不单是她孤苦伶仃的，既被胆小怕事的中国丈夫抛弃，又被当时神经过敏的中国社会孤立的命运，而是因为作家充分地写出了女孩和老苏联之间令人唏嘘的交往和感情，写出了被禁锢、被封闭的老苏联丰富热烈的内心。

老苏联被迫处于寂寞的、与人群隔绝的境地。通往她家的小径，成了神秘的禁区；全村都分配的月饼，没有她的份儿；只有好几天不冒烟的烟囱，才使村人知道了她的死讯。这种晚年的孤独和寂寞，是怎样残忍地噬啮老人的心！然而，一个中国小姑娘闯进了她的生活，使她心灵的死海旋起了生命的圆舞和豪唱。她发出“是奶奶的孙女！是奶奶的孙女”的大叫，她伸出的死死地搂住迎灯的大钳子似的双手，她甩着喇叭花般的长裙跳出的又快又急的舞步，她那自编自唱的像活鲜鲜蹦跳的小鹿一样的谣曲，她教迎灯认字时流露的那一份顽皮和机智，她用黑龙江



的石头编成的送给迎灯的项圈……这一切声态并作、栩栩如生的描写，使这个热爱生活、热爱孩子、热爱美而且有些艺术气质的老苏联的形象跃然纸上。老人和女孩之间的生命的交流，使童心的寂寞和晚景的寂寞融化消释了。然而传来了大人们呵叱声，接着传来了老人孤独的死讯，这种由神秘的社会因素酿成的童年的悲哀，使迟子建的北极村童话，流注着成人的忧伤——这忧伤既是对即使是极地之侧也不能逃脱其笼罩的畸形岁月的阴影的诅咒，又是对人类突破种种藩篱平等友爱地交往、相处的理想境界的呼唤，小说的思想内涵，由此而拓深了，它在真实的人间写照中，获得了某种人类性！

《鱼骨》是迟子建近作中最富神韵的作品。小说写出了一片江边渔火映照下的人生，笔致潇洒而又凝练，浓重而又淡远，显示了作家艺术上长足的进步。在小说中，第一人称的“我”已经变成重返故土的大姑娘了，但仍然有一个十岁的小姑娘旗旗赖在江边看大人起网，等着要漂亮的鱼骨。她就是“我”童年的影子吧？迟子建笔下的北国人间烟火图，是不能缺少机灵、淘气的孩子形象的。孩子的奔逐和蹦跳中有生命的新鲜和热闹，孩子的疑问和要求会引出大人的心事、生活的奥秘。敏感、柔韧、爽朗、能干的旗旗大婶也好，孤单、侠义、善良的开花袄爷爷也好，都是在和年轻的生命（“我”和旗旗）的接触中才自然地打开心扉，流露出他们对于生命的淳朴的感受的。旗旗大婶深沉的、温热的母性和开花袄爷爷对伟大的母性的质朴的崇敬和珍爱，凝集着漠那小镇的乡民顽强、淳朴的生命意识。旗旗大婶远走的丈夫突然的归来和忏悔，成山镇长最后说出摆鱼骨的动因和猎熊队伍的出发，是小说中颇带戏剧性的情节，然而这情节也是浸润在对北国乡民生命力的热烈的礼赞中的。小说中的“我”注视着渔火中的乡民生态图，倾听着他们深情的歌唱，非常朴素地说：“如果让我说出对生命的认识的话，那么我会说漠那小镇是个有生命的地方。”这句话非常典型地显示了迟子建小说那种充满感性的诗意光辉、充满现实的人间性的朴素的艺术特质。一切对人生、对生命、对存在、对死亡的认识，都渗透在人间烟火的深处，都由生活画面本身来显示，这就是迟子建小说在灵妙中仍然丰沛地葆有世俗生活的亲切感的原因。



充分显示这一艺术特质的，还有写得悠徐隽永而又跌宕多姿的《葫芦街头唱晚》。这篇小说已经脱出了抒写童年回忆的路子，变成现实印象的素描了。这葫芦街头的晚景，是生机四溢而又色彩斑驳的。随着明华（又是一个孩子的形象！也许孩子就是迟子建用来编织生活画卷的一枚银针吧）和祖父的行踪，出现了喜子娘豆腐脑店里买卖兴隆的景象，出现了老于发摊煎饼和瘦仔耍猴的风俗画面，出现了喜子娘的悲哀和人们对她的诽评，老于发复杂而微妙的心事，出现了瘦仔的瘫子哥哥和银花的正在谈讲的婚事，还出现了明华爷爷的义举和被撤职的县长耿铭的余势，最后是银花投河的惊人消息。……这层层迭迭的生活画面，错落有致地、清晰如画地展开来，又收拢去。我实在惊叹作家行文的高妙和艺术综合能力的高强，在不太长的篇幅中，竟能汇聚了这么丰富而有时代特征的生活画面，它给我留下了广阔而深永的回味余地。

对于迟子建小说发展行程来说，也许这篇小说是一个向我们预示更多创获的新的讯息？以她善于摹写北国人间烟火的工妙的笔，如果她多多地注视自己熟稔的乡土上新的变化，新的民俗、新的生活涡漩和新的心理类型，想必会使她小说中特有的人间性和更深广的时代性进一步契合起来吧！

但是我们现在还不能循着这个期待去考察迟子建的小说创作——我们只能就迟子建实际已经提供的作品来进行评说。作家和她所处的历史时代的深广的契合，是一个自然的、不能急趋的发展过程。它只有与作家生活经验的丰盛、思想才能的磨砺，艺术手段的精良相配称，才不会开出浮艳的谎花，才能结出沉实的硕果。而怎样去追求并接近这个境界，这是只有作家的创作实践才能回答的。

迟子建显然还处在艺术上的求索过程中，她在小说的取材和写法上进行着多种多样的试探。她的不少短篇，从北国人间烟火图卷中，剪取那些特别牵动她情怀的人物，写成人物命运和人物心态的素描。这类小说，牵引着作家往现实主义的方向走去。例如，《苦婆》写一个被苦难扭曲了性格但内心仍有极清明的一角的农村老妇；《支客》在富于神话色彩的故事中刻画一个为别人唱丧歌的善良的支客丰富的内心世界；《吉亚大叔和他的墓场》描写一个与死者为伴的热爱生命、耿介正直的老人的情



怀……这些描写老人的小说虽然不很深切，但反映了迟子建对生活的一种独特的看法：她从老人们的苦难和强韧中，体味到强旺的生命力，相对地意识到自己年轻的生命的轻淡。甚至老人们的死，在她笔下，也常常表现为生命的一种完成、生存的一种变形和延续，而绝无恐怖惨淡的意味。

作为一个女作家，迟子建似乎比较少描写年轻的都市知识女性的形象，而有限的几篇刻画年轻女性心理的小说，都弥漫着朴野清新的山林气息，那主人公也是北国乡土上的。如《乞丐》描写一个勤劳、淳朴的农家女孩对爱情朦胧而强烈的希冀；《在低洼处》写出了—个善良的、忍苦的农妇捡蘑菇时的一段内心变化，她渴望使生活摆脱琐屑无聊的争吵，注入一种珍贵的情愫……写得最有意思、最明丽的一篇是《白雪国里的香枕》。北国的犖而丽的女儿香枕那觉醒了的女性尊严的意识和她渴求理解的呼声，向我们展现了一个雪一样莹洁、不容纤尘侵入的灵魂，这灵魂与莹洁的白雪国的大自然奇观相互映照，形成小说高洁的意境。而香枕们童年对人的秘密的第一次窥探，与“我”的男友—鸣狭隘、卑琐、无聊的贞操观念，则构成了自然生命与陈旧意识的冲突，使小说具有现代的意味。香枕这样的心理和观念，如果是在都市里，那倒也不是具有多么新锐的刺激力的。但香枕恰恰是僻远的白雪国里的香枕，她的新观念自然就不平凡了，何况还有都市男青年—鸣封建而自私的心理作陪衬呢？

迟子建的小说，还有另一种追求浪漫主义情调的倾向。她迄今唯一的一部中篇小说《初春大迁徙》和短篇叫《北国一片苍茫》，就显示了这种倾向。《初春大迁徙》描写北国山乡在严酷的春旱逼迫下发生的自发的迁徙，这是近乎闹剧，又以喜剧收束的一次生存悲剧。这次迁徙给参加者带来的种种不便和痛苦，证明了人类是不能离开现代文明回到榛莽丛中去，证明了焦立这样观念陈旧、性格固执的老人，尽管有着顽强的生命力，也不能把人群带到真正的生路上去了。就这一面观之，这次大迁徙似乎只有负面的意义，颇类无政府主义的反文明闹剧。但是，这一群毅然离开故土到大森林中去寻找生路的乡民，在迁徙途中，又表现出惊人的生存能力和自发的凝聚力，感人的友爱精神和献身精神。就这



一面观之，这次大迁徙也有其正面的意义，显示了北国乡民顽强乐天的素质。作家处理这一特殊的题材时，似乎采取了浪漫剧的写法，人物的心理和行为，情节的发展和变化，都显露出有意夸张和强化的痕迹。整篇小说，主观幻设的成分似乎超过了客观的写实成分，故事的起承转合过于仓促，不太能令人信服。

《北国一片苍茫》在年轻的女教师芦花的痛苦回忆中，展开了北国山林中发生的一出文明与愚昧、人性与兽性、爱欲与仇恨冲突的人生悲剧。故事的框架使人不禁想起古华的《爬满青藤的木屋》，但迟子建仍有她自己独特的艺术处理。第一，小说的真正主人公，与其说是相互冲突的人，不如说是那条充满灵性的狗。呜呜作为芦花的童年小友，在故事的演进中起着神奇的作用。它是被浪漫化了的爱的精灵。第二，爸爸的形象，有他狭隘、冷酷、愚昧的一面，也有他侠义和自忏的一面。芦花在对这个没有血缘关系的爸爸的回忆中，仍能感到“一丝苦涩的幸福”。她对爸爸自忏的挣扎是理解的，她希望厚厚的黄沙将给他一个醇香的深沉的梦境。这也是作家对老辈人的一种特有的宽容的流露吧。不过，这篇小说编织的痕迹比较明显，嵌入的议论比较多，浪漫化、哲理化的写法与这一悲剧含蕴的沉重的社会内容不太协调。

尽管有这些缺点，《北国一片苍茫》和《初春大迁徙》在迟子建的小说中仍然是应该受到重视的。因为它们显示了作家正视人生严酷冷峻的灾变，揭示复杂的社会生活矛盾、处理复杂的社会事件的艺术尝试。到处有人间烟火，到处有社会性的人与人冲突。一个真正洞察人间烟火的作家，是不能回避对现实关系、对社会冲突的认识和艺术掌握的。这一方面，迟子建还显得稚嫩了一些。指出这一点并不是要求迟子建离开她那种清纯的艺术气质去勉强追求反映社会生活的深度和广度，而是希望迟子建在吸取越来越多的生活印象的同时（她是有吸收生活印象的敏锐而清晰的形象记忆力的），也不断提高自己认识生活的思想能力，寻找适合自己艺术气质的向生活的深处掘进的途径。她是一位具有如此浓郁的人间性的、淳朴而诚实的作家，人间深似海，她是不会满足于在海滩徜徉，在浅海游泳的。人间的深处，更复杂、更沉重也更瑰丽、更神奇的生活在向她招手呢。

她会一步步向人间沉得越来越深的。这种深深的沉潜，将使她向更高的艺术境界飞升。

1988年7月11日凌晨3时



沉睡的大固其固

回眸——
从『文学新星丛书』
看一个文学时代

又是一个冬天。又是一个冬天中日落的时刻了。

太阳像个玩累了的孩子，一屁股沉坐到山下了，云霓以它宏大、壮阔的气势和美丽的姿容，从西南角一直扯到西北角，沸涌了整个西边天。那云霞红中间灰，灰中添粉，缭绕绕绕，宛若升腾在大地的一团火焰。

云霞的上面是灰白惨淡的天，它的下面，则是生长着樟子松林的青黛色山峰，山峰的下面是无际的、一直伸向东方的原野。在原野的起点上，兴起了一座县城。

再往东，山峦便兵分两路地向前延伸着，一路顺东北方向起伏跌宕，一路沿东南方向平缓滑行，一直绵亘十余里，两路兵马才骤然接近在一起，之后，没有动一枪一炮，便又拉开阵势，各抱地势，盘盘囿囿地向东挺进。

我们要讲的这个小镇，是远离县城十余里，正处在两脉交接处的葫芦口似的地方。

它的地势比较高。站在这里，可以望见远处的县城。此刻，这幅巨大的云霓画卷，就好像飘拂在小镇脚下的一条方巾，而那座县城，由于受了天色的影响，如同海市蜃楼一般，模模糊糊、忽隐忽现地闪烁着。百户人家的小山村里，正过着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的单调、刻板的傍晚生活。

板夹泥小屋居多，这是小镇诞生的纪念物；北山墙换上砖的房屋有



十多座，属于更新中小镇的第二代产物；而独一无二的一幢大红砖房，威风凛凛地挺在那里，是上级为这所小学筹建的。它的原因并不复杂，在一次大暴雨的袭击下，小学校那摇摇欲坠的房子的山墙倒塌了，当时学生们正上课，砸伤了五人，所幸没有死亡现象发生。县里主管教育的同志不得不把这所学校的校长、三番五次递上来的、厚厚一沓的报告郑重打量一遍，不无慷慨地拨款救“灾”。红砖房犹如鹤立鸡群，是小镇人们的唯一骄傲。此刻，在小镇的一条幽僻的深雪巷中，传来了相面人摇铃的声音。

嘎吱嘎吱……铃铃、铃铃铃……大头鞋踩雪的声音和铃声交糅在一起，向小镇的人们进行着最后的乞求和诱惑。

然而，哪一家的大门也没有再打开。也许是人们对它厌烦了，也许是饥饿的肚皮正在促使人们全力以赴地忙着晚饭，也许是别的什么原因，反正，没有人再把这相面人请进屋来。他也就像笨拙肥胖的北极熊一样，慢吞吞地浑身乌黑地步出小巷，踏上公路，心满意足地拍着腰包下山了。

云霓变暗了，那红颜色在逐渐减淡，而乌青的颜色却浓重了，天也更灰暗了。

媪高娘坐在炕沿上，一遍一遍地摆着扑克，她的孙女楠楠已经等得不耐烦了。

“奶奶，饿死了，我先吃了。”

“嗯，吃吧，去吃吧。”

她仍旧在倒扑克、抽对，一绺白发飘到满是皱纹的额头上。

“对圈，嗯，好，有贵人。再抽一张看看。”

她自言自语着，嘴角挂着掩饰不住的笑意，又抽出一张。

“红桃尖，好，好！圈配尖，贵人指路，又是红的，能走通！楠楠，给奶奶端碗饭来！”

媪高娘兴致勃勃地把扑克掙在一起，在炕沿上踱了又踱，齐刷刷地装到盒子里。

楠楠答应着，盛了一碗黏黏乎乎的大楂子粥，递给奶奶，又从咸菜缸里拽出一截黄瓜咸菜。

她们就这样开始了晚饭。楠楠吃得很快，她放学时和同学们约好了，



今天晚上去小娜家看电视。听小娜说，电视上的人可清楚呢，一蹦一蹦地，有的唱歌，有的演戏，还有的说相声。她还说那电视就跟她家装小鸡的纸盒箱子一般大，一通上电就能看见人。“奶奶，我上小娜家去了。”“嗯。”“她家有电视，她让我们都去看。”“嗯。”奶奶，你也跟我去看电视，行吗？”“嗯。”“那你就快点吃啊。”“嗯。”

媪高娘不住地嗯啊着，仍然慢条斯理、心不在焉地吃着，她有她的心事。其实，孙女究竟说了些什么，她一点儿也没听进去。

在太阳还有一竿子高的当儿，她听到了相面人的摇铃声。她叫住了他，把他带进另一家——

那使小镇所有的人都恐怖的魏疯子家。

他是一个专爱捏老鼠的疯子。他年轻时是开小火车的，一次，开到与公路交叉的路口，一辆汽车抢道，两车相撞了。他是遇难人中的唯一幸存者。他从此便疯了，被送去北安治了两次，仍然不见有起色。他的妻子被他亲手杀死了，两个孩子由姥姥家接去抚养，这魏疯子就一个人生活在这里。

他的邻居就是媪高娘。

刚住进这里时，魏疯子倒也安静了许多日，可是有一天，他突然又犯了病，手里拎着两只老鼠，连蹦带跳地跑到院子，大喊大叫，折腾了一两个小时，一直也没有人敢上前拦住。后来，他咬牙切齿地把老鼠捏得吱吱直叫，而后哈哈大笑地说：

“啊哈，你再也不能欺负我了，我把你捏死了，捏死了！你这灾星，灾星！啊哈哈……”

他高高地挥着胳膊，那样子，简直像个因为得了胜而发狂的拳击家。

他就这样一次又一次地表演类似的闹剧。只要小镇上一响起这种声音，人们便赶紧关门闭户。年老的人说，这是一种会带来灾难的叫声。只要他一出现，人们便惊弓之鸟似的逃散了。

媪高娘是年轻时就丧了偶的。她的三个儿子都在县城上班，大儿子把女儿楠楠放在这里与奶奶做伴。她开了一个豆腐店，每天卖豆腐的时候，魏疯子都准时地站在门口，伸出手，要上一块。

只有媪高娘敢接近他，他也只听媪高娘的话。



相面人说，疯子是小鬼缠了身，因为出事的岔路口旁边有几座荒坟，那些小鬼就化成老鼠来出气索命了，而疯子又把鼠捏死了，这样，附在他身上的鬼气就更大了，得需要吃一次还愿肉。不然，疯子就会招惹来所有的老鼠，使这个小镇都遭殃。

媪高娘虽不十分相信会有此事，可她的心里仍然是咯咯噔噔的。倘若真的，那这小镇不就变成一个鼠镇了吗？她越想头皮越发麻，心也好像让麻绳给揪起来了，难受得不得了。她“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像见了救星，抓住了救命的稻草似的，不停地央求着：

“先生，老先生，快行行好，使个法吧。我们这老骨头老肉的倒不怕，死也就死了，快爬到黄土边了，可娃娃们多啊、小啊，行行好吧。”

是的，自从小镇诞生的第一天起，这里就约定俗成地成了一个老人与孩子生活的世界。那时，有了劳动能力、能自己挣口饭吃的姑娘和小伙子们，由于没有升学考学之“忧”，都报名就业了，一头扎进了茫茫的大森林，清林、伐树，住在男女之间只隔着一张草席的帆布帐篷里。到了该成家的年龄，他们也就自然而然地结婚、安家、生儿育女，他们开辟了自己生活的新天地，理所当然、不无骄傲地做着诞生地的太岁爷。而孩子们更大一些，就送到小镇上，由父母亲戚抚养，直到上完小学。

多少年来，一直都是这样的。

媪高娘喜欢孩子。由她亲手接到这个世界上的娃娃，算起来能编成一个班了。一想到孩子们将要由于一个疯子而受到连累，嫩嫩的脸蛋将要被老鼠所啃噬，她就心疼得直哆嗦，她怎么能不乞求呢？

相面人也现出很焦急的神色，叹了口气说：

“做还愿肉吧。杀一头猪，请来男女老少都吃，就把灾吃没了。”

“灵吗？”媪高娘站了起来，有些疑惑地问。

“心要诚，方可灵啊。”

她依照他的吩咐给了他三十元钱。因为相面人说要由他亲手买布，给魏疯子做个“替身”，到了日子，就把它送走，鬼气驱散，疯子也就会好了，小镇也就会得救了。

几十年的生活都是在这片土地上度过的。不管它多么的贫瘠和荒芜，她还是爱这里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发自内心地爱着。一想到一次还